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巴环境函〔2019〕1号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均东医药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四川省均东医药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均东医药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固体废物调查)的申请》和《均东医药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固体废物)》收悉。经现场检查，现批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均东医药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位于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L14-01 地块，项目总用地面积 14745.04m²,建筑面积 17790.8m²。主要建设 1 栋配送中心(6F)、1 栋公租房 (6F) 和仓库 (1F/-1F, 部分 1F) ，包括药品配送库、医疗器械展销中心、中药饮片展销中心、保健品展销中心、连锁药业配送管理中心、医药物流中心、电子商务管理中心、医药教育培训中心及项目用地范围内的市政绿化。项目总投资 7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固体废物) 8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1%。

2015 年 9 月，巴中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以巴环经审〔2015〕27 号文件批复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16 年 5 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成，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

污染防治设施同步建成。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包装材料交由废品回收单位处理；厂区过期失效药品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厂家回收处置；员工生活垃圾、废灯管、化粪池淤泥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基本符合环评要求。

四、验收结论及要求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研究，同意通过该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项目正式运营后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进一步完善各类污染治理设施标识标牌和环保设施管护制度；加强环保专（兼）职管理人员业务技能培训；加强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防范环境风险；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